

亚洲华文作家文艺基金会资助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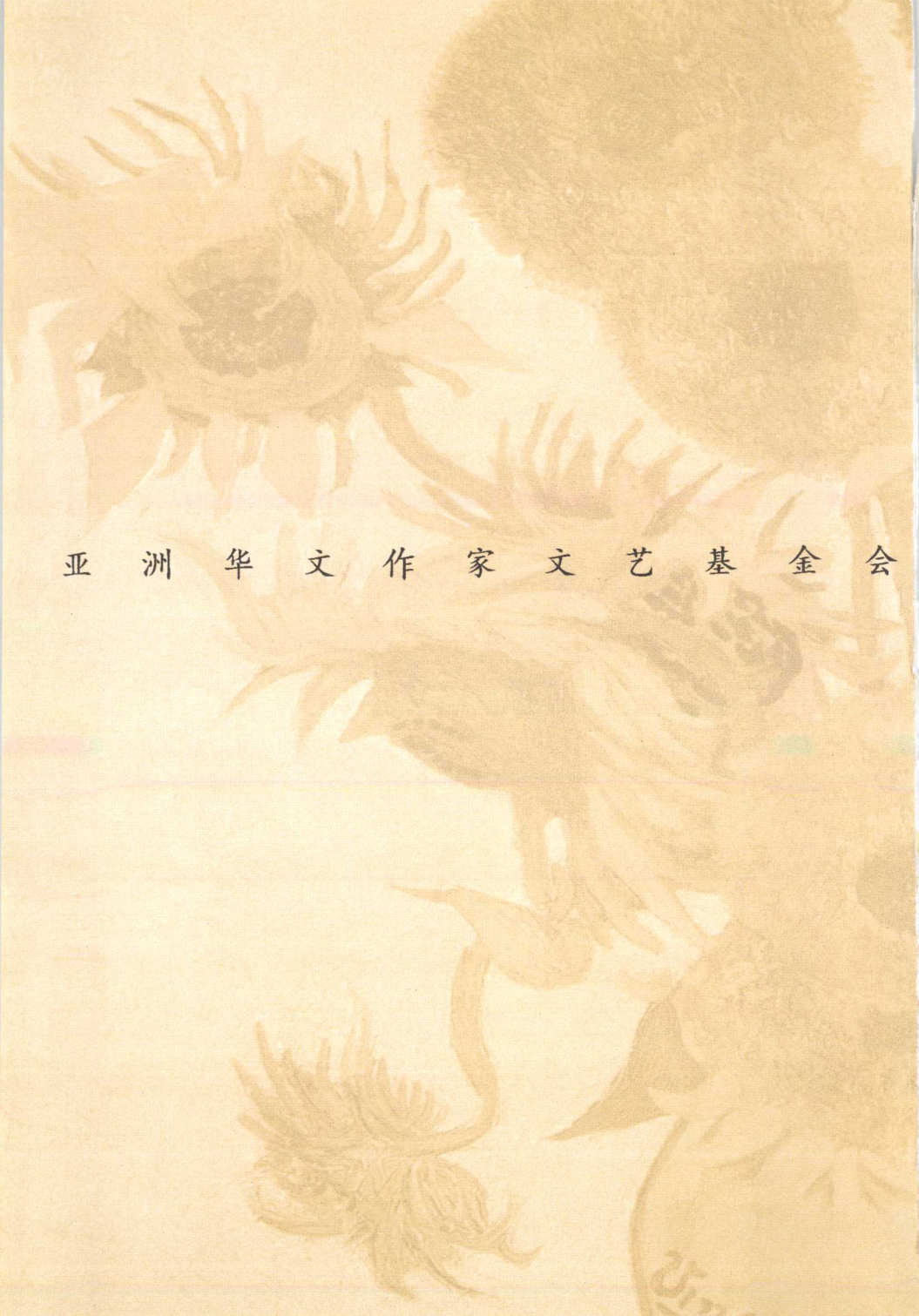
外国文学

人文精神 论 集

WAGUOWENXUE
RENWENJINGSHEN
LUNJI

赖干坚 主编

厦门大学出版社



亚 洲 华 文 作 家 文 艺 基 金 会

赖干坚 主编

资 助 出 版

外国文学

人文精神

论 集

厦 门 大 学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外国文学人文精神论集/赖干坚主编. —厦门: 厦门大学出版社, 1999. 2

ISBN 7-5615-1471-9/I·70

I. 外… II. 赖… III. 人道主义-艺术思想-文学研究-世界-文集 IV. I1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02158 号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厦门大学 邮编: 361005)

厦门新嘉莹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地址: 厦门市莲前北路 77 号 邮编: 361009)

1999 年 2 月第 1 版 1999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8 插页: 2

字数: 198 千字 印数: 1—1000 册

定价: 15.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

目 录

- 蒋承勇 001 西方文学人文精神论纲
- 刘建军 021 西方文化与文学的人文精神传统
- 王 诺 039 外国文学里的人格尊严意识
- 梁 工 051 欧洲近代文学的人文精神与原始基督教人格理想
的关系浅议
- 刘崇中 060 略论希腊神话的人本意识
- 邹 莉
- 周明燕 071 人的发现与人的发展
——关于人文精神的回顾与思考
- 赖千坚 079 西方现代派文学的人文精神与现代人本主义思潮
- 贺祥麟 090 人文精神与现代派
- 毛信德 099 西方人文精神的折射
——论荒诞派戏剧的审美价值
- 朗 冰 109 荒诞·梦魇
——现代派小说人文精神断想
- 王蜜冬 119 后现代派小说叙事意识的游戏性
——后现代派小说人文精神在叙述层面上的折射

- 赵复兴 129 略论《圣经》的人文精神
- 张 莉 139 经典中透射出的人文光芒
——浅议《古兰经》中的人文主义思想
- 孟昭毅 147 《罗摩衍那》人文精神的现代阐释
- 周 宁 156 幻想中的英雄
——论《堂吉珂德》的多重意义
- 任子峰 165 人文精神·作家人格·文学品格
——19世纪中叶俄国社会转型期的文化和文学断想
- 吴泽霖 177 托尔斯泰东方走向的精神求索的当代意义
- 邱春林 185 哈代小说人文精神的独特性
- 董洪川 196 论福斯特小说创作中的人文思想
- 李明滨 207 一段文学历史的回顾
——“解冻文学”思潮与人道主义思想的关系
- 贺祥麟 215 美国人文主义诗人金斯堡
- 许汝社 222 世界文坛百年所提示的——某些经验教训的探索
- 刘雪岚 230 溯本求源问“精神”
——由“西方人文主义”引发的几点思考
- 吴俊忠 236 人文精神与外国文学教学
- 244 全国高校外国文学教学研究会'97 厦门年会纪实
- 247 全国高校外国文学教学研究会第三届理事会
成员名单
- 248 编后记

西方文学人文精神论纲

□ 蒋承勇

对人的自我生命之价值和意义的探究,是西方文化的传统,也是西方文化演变的内在动因。这种文化传统决定了西方文学也自始至终回荡着人对自我灵魂的拷问之声,贯穿着深沉而强烈的生命意识和人文精神,西方文学也因此显示出人性意蕴和文化内涵的深度。我们研究与借鉴西方文学,要重视其强烈的社会批判精神,更要重视这种深刻、深沉的人性意蕴和文化内涵,否则就流于表面化和肤浅化了。

古希腊文学是欧洲文学的源头之一,其中所蕴含的“人”的思想观念,经由古罗马文学对后来的欧洲文学产生深远影响。瑞典古希腊古罗马研究专家安·邦纳认为:“全部希腊文明的出发点和对象是人。它从人的需要出发,它注意的是人的利益和进步。为了求得人的利益和进步,它同时既探索世界也探索人,通过一方探索另一方。在希腊文明的观

念中,人和世界都是对另一方面的反映,都是摆在彼此对立面的、相互照应的镜子。”^①古希腊民族对“人”的重视,与该民族的自然观、宇宙观有密切联系。古希腊人与自然分离后,产生了强烈的个体意识,作为主体的人就处在高于自然与社会的位置上,主张人对自然与社会的征服和改造,主体与客体呈分立态势。古希腊哲学家普罗泰戈拉(Protagoras,约前480—前408)的名言“人是万物的尺度”,就是希腊人那强烈的自我意识的表露。重视个体的人的价值的实现,强调人在自己的对立物——自然与社会——面前的主观能动性,崇尚人的智慧(人智),是古希腊文化的本质特征。在这种文化土壤中产生的古希腊文学,就呈现出张扬个性、放纵原欲、肯定人的世俗生活和个体生命价值的特征,具有根深蒂固的世俗人本意识。古希腊神话是原始初民的自由意志、自我意识和原始欲望的象征性表述。在神话中,神的意志就是人的意志,神的情欲就是人的情欲,神就是人自己;神和英雄们为所欲为、恣肆放纵的行为模式,隐喻了古希腊人对自身原始欲望充分实现的潜在冲动,体现了个体本位的文化价值观念。荷马史诗中英雄们对荣誉的崇尚,表现了古希腊人对个体生命价值的执著追求和对现世人生意义的充分肯定。稍晚一些时候的古希腊悲剧中,英雄们总是因“命运”之重负而深感行动的艰难,但又从不放弃行动的权利,敢于反抗“命运”的捉弄。这种困兽犹斗的抗争,体现出了个体生命的无穷追求与“命运”的不断惩罚之间的矛盾构成的悲剧意识。悲剧时期的古希腊人的自我意识上升到了一个新的高度,文学对人性的掘进也就进入了新的阶段。总之,古希腊文学中体现的世俗人本意识是原欲型的,虽然其中也不乏理性精神,但这种精神主要体现为对人的肯定,而不是与原欲相对意义上的理性意识和道德规范。

古罗马文学是对古希腊文学的直接继承,古希腊文学中的人本意识在古罗马文学中得到了再现,并经由古罗马文学广泛地流传于后世的欧洲文学与文化。不过,古罗马人自身独特的文化性

格,又使他们的文学带有自己独特的文化性格。古罗马人崇尚文治武功,对人的力量的崇拜常常表现为对政治与军事之辉煌业绩的追求,由此又演化出对集权国家和个体自我牺牲精神的崇拜。因而,古罗马文学比古希腊文学更富有理性意识和责任观念,在审美品格上更趋向于庄严和崇高的风格。但是,古罗马文学人文观念的主体依然是古希腊文学的人本意识,仍属于古希腊原欲型文化的范畴。

希伯来文学是欧洲文学的又一源头,其中所蕴含的“人”的观念,经由中世纪基督教文学对后来的欧洲文学产生深远影响。

希伯来民族信仰一神的上帝,认为世间的万物是上帝创造的。这种宗教自然观、宇宙观直接影响着希伯来民族关于“人”的观念。他们强调人对上帝的绝对服从;尊重灵魂,主张人的理智抑制肉体的欲望;轻视人的现世生命的价值与意义,看重来世天国的幸福。显然,希伯来文化是一种重灵魂、重群体、重来世的理性型文化。从“人”是“理性的动物”的角度看,理性是人的本质属性中相对于原欲而存在的又一层面;原欲与理性是人的不可或缺的两个方面。因此,古希腊文化与希伯来文化属于异质文化,它们各自蕴含着人性中既对立又统一两个侧面,因而这两种文化之间的关系也是既对立又统一,既矛盾、冲突又互补、相融的。在公元1世纪中叶到2世纪末叶“希腊化”时期,希伯来文化与希腊文化出现了第一次矛盾、冲突与互补、融合,希伯来文化吸收了古希腊文化的某些成分后,演变成一种新形态的文化——基督教文化。当然,此时古希腊文化并没有从根本上改变希伯来文化,因而,基督教文化是以希伯来文化精神为主体的,它依然属于古希腊的异质文化。

基督教文学是基督教文化的产物,它的人文观念自然大大有别于古希腊、古罗马文学,其中蕴含的是一种理性化的人本意识,或者说是一种宗教人本意识。基督教文学中的英雄,不像古希腊文学那样是人化了的神,而是神化了的人。他们往往因神性的附着才

显得威力无穷,而不是因人智的充分显现才显得神通广大;人的欲望被来自于神的那种理性制约着,他们的形象虽显示出了神的崇高,却缺少人的灵性与生机,使人性变得苍白与贫乏。如《圣经》中摩西的形象,其丰功伟绩的建立,俨然是上帝的神力在他身上的显现,是人向神的飞升,而不是神向人的还原。基督教文学中人让位于神,“灵”取代“肉”的现象,表现了人对上帝的崇拜。上帝是人创造的,它的神性实质上是人的理性意志的体现,因而,原初意义上的上帝便是人的理性本质的升华。在这种意义上,基督教文学中表现的人对上帝的崇拜,一方面表现出人们对人性本质的追寻趋向于理性的和精神的境界,这是人对自身理解上的一种进步与升华;另一方面又表现了人们对人的原始生命力和个体生命价值的一种压制,是人的主体性的一种萎缩,是对欧洲古典文学中的世俗人本意识的一种排斥。此外,《圣经》中的英雄身上更富于自我牺牲精神和对民族、群体的责任观念,这种精神与观念又进一步升华为博爱主义和世界主义,这是宗教人本意识的又一种体现。总之,重视人的精神、理性本质的追求,强调理性对原欲的限制,是早期希伯来文学和中世纪基督教文学文化价值观念的主要特征。这种尊重理性、群体本位,崇尚自我牺牲和忍让博爱的宗教人本意识,是以后欧洲文学与文化内核的又一层面。

当然,当世俗教会把基督教精神推向极端之后,上帝就成了人的异己力量。这种情形在欧洲中世纪后期表现得特别明显。随着上帝权力的畸形膨胀,人完全成了上帝的奴仆,人的主体性在上帝面前显得微不足道。此时,基督教沉重的十字架使人与自我本质分离,作为“有情欲的存在物”和“能动的自然存在物”的人,其生命的本能冲动、个性的合理要求、主体的主观能动作用都被基督教教义视为罪恶的和无意义的,人性遭到了严重的压抑。在这种情况下,基督教的人本意识已蜕变为神本意识,原始基督教对人性本质的理性追求最终走向了对人性的扼杀,基督教也就走向了人性的反

动。于是,对新的文化模式的追寻就成了历史发展的必然要求和趋势。

二

文艺复兴是欧洲文化的大转型时期,人们对宇宙、社会和自我认识向前迈进了一大步。在这一时期,欧洲文化的古希腊古罗马源流与希伯来基督教源流形成了比“希腊化”时期更大规模的矛盾、冲突与互补、融合,从而带来了文学中人文观念的重大变化。

文艺复兴时期之前,基督教文化走向极端,成为人性的反动,成为人的异己力量,一些人文主义者就借用古典文化向它发起了攻击,古希腊古罗马文化与希伯来文化就形成冲撞之势。文艺复兴运动的指导思想是人文主义,它以人为本、以人权反神权、以人性反神性、以个性自由反禁欲主义,这些是和基督教的文化内核相冲突的。以人为本或以神为本,是文艺复兴运动中古希腊古罗马文化与希伯来基督教文化冲突的焦点。以人为本,归根结底是要求以人性、人智取代神性、神智,从上帝那里找回人的价值、人的主体性,也即人自己,因而,这种冲突实质上也就是原欲与理性、肉体与灵魂的冲突。人文主义思想是以古希腊的世俗人本意识为主体的,文艺复兴运动中人文主义对基督教文化思想的胜利,也就意味着古希腊古罗马文化的胜利。正是在这种意义上,文艺复兴是一个文化转型时期,它将一度极端化了的人、神关系,也即原欲与理性、主体与客体的关系作了调整,从而有了“人”的觉醒与解放。当然,文艺复兴运动中既有两种文化的对立与冲突的一面,也有融合与互补的一面,因而,人文主义决不只是古希腊古罗马文化的单一性延续与继承,更不是简单的重复,它同时吸收了希伯来基督教文化中的合理成份。原始基督教和《圣经》本身所倡导的仁爱、忍让、宽恕等

博爱思想,体现的是宗教人本意识,它与中世纪教会宣扬的教义不能同日而语。这种思想在本质上也体现了对作为上帝之造物的人的个体的尊重与爱护,因而,它与以人为本的人文主义思想虽然并非同出一源,却殊途同归,都是出于对人的生存与发展的维护。这正是两种异质文化融合的契合点。希伯来—基督教的这种博爱精神为人文主义所汲取,人文主义思想体系中也就拥有了人人平等、仁慈宽恕等基督教观念。所以,在一定程度上,人文主义又是古希腊古罗马文化与希伯来基督教文化结合的产物。从历史发展的眼光看,这两种文化都是在人类自身发展演变的历史过程中形成的,它们各自都有其发乎人性、合乎人性和违背人性、危害人性的积极与消极因素,因而都有其对人类生存与发展所起的积极与消极作用;它们当中任何单一的文化范式都不是人的本质的全面反映,因而也不是人类发展所需要的最合理文化模式,只有两者的互补融合才是正确的选择。文艺复兴运动便是历史为欧洲社会提供的创造和重新选择文化模式的契机。

人文主义文学是文艺复兴时期欧洲文学的主流,不同时期和国家的人文主义文学中所蕴含的人文观念,正是这一时期人文主义思想在文学中的不同形态的表现。卜伽丘的《十日谈》把人的原欲作为天然合理的东西加以描写,让人们去追求现世生活的无穷欢乐,表现出“人”的回归与主体意识的觉醒。拉伯雷的《巨人传》中,“巨人”的形象表明了人与神的易位,人取代了上帝,人智的力量是无穷的。小说中“尔所欲为”的名言虽不无偏激,但表达了从宗教桎梏中解放出来的人对自由的热切向往。塞万提斯的《堂吉珂德》中,吉珂德先生的追求意识,表达了觉醒的人们要求找回中世纪被压抑了的自由天性和人格力量的强烈渴望。莎士比亚是文艺复兴时期欧洲文化和艺术的集大成者,他对人的理解的深刻性要远远超过前辈人文主义作家。他早期的喜剧和历史剧,主要表现个性自由、平等博爱的理想,这和欧洲早期人文主义作家的思想是基

本相似的。他的悲剧则表现出文艺复兴晚期欧洲人的迷惘与困惑,更明显地反映了古希腊罗马文化与希伯来基督教文化的冲突与融合。莎士比亚对人的理解的深刻之处在于,他通过悲剧告诉人们:人的自由是有限的,仅有人欲的解放和满足,并不能把人引向自由、平等的理想世界,人性也不仅仅体现在原欲上,而且还体现在其理性力量上,因此,人必须在自然欲求与社会道德律令、原欲与理性、出世与入世、个体与群体、人与社会、人与自然等方面作出准确的把握。哈姆莱特的犹豫、延宕、忧郁,正是当时人们面对这多重矛盾时两难心态的艺术化表征。在他身上可以看到,刚刚从宗教的重压下站立起来的“人”,在精神上依然存在着与上帝的千丝万缕的联系,世俗人本意识和宗教人本意识在他身上的融合表现得十分明显,这正是近代欧洲文化模式的典型形态。

17 世纪的欧洲讲究理性与秩序,这种时代精神在这一时期的文学主流古典主义文学中得到了集中的体现,从而也带来了文学中人文观念的演变。文艺复兴运动一方面带来了人的解放和社会的进步,另一方面,对个性自由的片面追求,也成为造成人的道德水准下降和社会混乱的重要原因。16 世纪至 17 世纪中叶,西欧一些国家相继爆发内战和宗教战争,一度混乱的社会现实使人们意识到理性、秩序的重要性。也就在这个时期,牛顿、哥白尼、莱布尼兹等人的自然科学成果,告诉人们宇宙是井然有序的,因而,社会也应有自己的规范与秩序,个体的人的自由必须合乎或服从于社会规范,而不是一味地“尔所欲为”。哲学家笛卡尔的“我思故我在”把人的自我意识、人的思维和理性作为人的本体来看待,赋予人的理性以至上的地位。在这种精神文化土壤中成长起来的古典主义文学,便以理性作为自己的生命。这种“理性”除了特定的政治内容外,主要指人的思维能力和人的理智。与中世纪的宗教理性相比,更注重人的主体意识和人的能动性,并且在否定神性的同时,进一步否定宗教蒙昧主义。相比于人文主义思想,它也更注重人的

理智对情感欲望的制约,强调了对自由的理性规范,这是对文艺复兴时期个性自由的极端现象的反拨。在这种理性主义原则指导下,古典主义文学中的“人”通常都处于理智与情感、个人欲望与国家、民族利益的矛盾纠葛之中,并最终让理智战胜情感、让个人欲望服从国家和民族利益,而服从王权是最高的理性。古典主义文学中蕴含的是一种理智化了的人本意识,它既肯定人的自我意志和主体精神,又强调理智对自我的约束。因而,古典主义文学中的“人”比人文主义文学中的“人”更疏远了与上帝的联系,也显得更理智、冷静和成熟,但又缺少热情,缺少自由意识和生命意识。

18世纪启蒙文学也和古典主义文学一样强调理性精神,但启蒙文学的“理性”在肯定笛卡尔所讲的理性精神外,又从自然法则的高度,强调人与人之间平等自由的社会法则,肯定人的自我情感的天然合理性。这既是对中世纪宗教神性的更彻底的否定,又是对否定情感自由的古典主义理性精神的一种调节与反拨。启蒙文学家大多都把个性与情感自由强调到了高于理性与秩序的程度。卢梭是启蒙文学中崇尚个性自由、情感自由的典型,他否定了基督教的原罪说,认为人的本性是善的和美的,因而一切发自自然人性的欲望与要求都是合理的,而人类自己创造的文明却是人性的污染物和罪恶的孳生地。他的《忏悔录》彻底剥开了包裹在人性外面的宗教的和传统道德的遮羞布,还其自然纯真的本来面目,说明了真正值得人崇拜的是人自己而不是上帝。他的《新爱洛绮丝》则是一曲心灵自由与情感自由惨遭厄运的悲歌,是对自然人性的热烈呼唤。卢梭创作中表现的新的“人”的观念,比人文主义文学更具有反宗教的彻底性,比古典主义文学更具有情感自由的欲望和生命意识。但卢梭对人的理解毕竟是理想化、超时代的,歌德则比他更现实、更理智。歌德笔下的浮士德寻找着情感与理性统一,寻找着既张扬人的主体精神又不与外在客体冲突,既满足个人欲望又不违背社会道德律令的两全其美的道路。歌德的思考与莎士比亚有相

似之处。然而,正如歌德同时代的康德所验证的那样,人的自然欲求与社会道德律令之间处于二律背反的永恒矛盾之中,因而,人是自由的,又是不自由的。浮士德一生的执著探索与追求,表现了他对个性自由与实现生命价值的乐观精神,但最终陷于进退两难的困境,这正是歌德关于“人”的理解与认识的困惑。但歌德通过浮士德的描写,把“人”的问题的探索推向了更广渺的天地。启蒙文学对个性自由、情感自由的理性追求,为浪漫主义文学奠定了基础。

三

浪漫主义流行于18世纪末、19世纪初封建制度衰亡、资本主义上升这样一个新旧历史交替的时代,其文化价值观念总体上属于近代人文主义范畴,但已孕育了现代文化的基因。浪漫主义文学强调自我,追求自由,它是在反古典主义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古典主义讲理性讲规则,在一定程度上是对文艺复兴人文主义文学个性自由的反拨,而浪漫主义则竭力倡导自由思想,是人文主义精神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重现”。

浪漫主义的自由思想是和法国大革命的精神相吻合的,从这个意义上讲,它是法国大革命的自由精神在文学上的表现,是法国大革命的产物。但是,这种自由精神是由18世纪的启蒙思想家卢梭倡导出来的。卢梭认为,人性本善,而人类文明的发展使人性受到污染;人是生而自由的,而人自己创造的文明却束缚了自己。卢梭的这种思想当时对鼓舞人们反基督教文明,推翻扼杀人性的封建制度起了巨大的作用。法国大革命过去了,原先人们以为会给人带来自由的资本主义社会出现了,然而,现实让人感受到的是资本主义文明使人的生命力受到压抑,使自由得而复失,或者说,在新的社会条件下,自由仅仅是一种形式而已。然而,此时卢梭的自由

思想早已在大革命的浪潮中深入人心,因此,在新的社会条件下,人们追求自由的热情依然十分强烈,因而“自由”是18世纪末19世纪初欧洲时代精神的最强音。浪漫主义文学的自我意识和自由观念,正是这种时代精神的艺术形式的表述,卢梭则是浪漫主义文学的“精神之父”。浪漫主义者差不多都是当时资本主义社会中独立的、无所归属的“自由漂泊的”^②知识分子,他们处在“自由”的生存位置上,精神视野较为广阔,对现实社会中残余的封建势力和封建意识不满,又不接受限制个性自由的资本主义文明。他们觉得现代文明使人丧失心灵、情感的自由,人性遭到异化,人的生命力受到了压抑。他们认为人类应该有更好的生存方式。那就是更多地保留了人的自然本性、更富有自由感的生存方式,而未经文明染指的原始的和自然的境界是最能体现自由理想、最符合人性的,因此,浪漫主义者崇尚自然,倡导“返归自然”。他们有的留恋湖光山色,有的向往原始森林,有的追怀宗法式的田园生活,唯独不接纳现代文明社会。在浪漫主义者看来,在“自然”的境界里,一切物质的、理性的束缚都被解除,人性可以舒展自如,自我情感可以尽情抒发,个体生命的价值得到了充分的实现,人类“爱”的理想也在这种境界里得以实现了。因此,“自然”是浪漫主义文学的哲学内蕴和理想世界,也是“自由”与“个性解放”的代名词,其中包含着强烈的生命意识。拜伦笔下那些“海盗式”的“英雄”,总是站在远离现实的自然世界中诅咒现存的社会制度和道德原则,甚至仇视一切人类文明,在极端的恨中表现出极端的爱;华兹华斯忘情于湖光山色,沉浸于“天人合一”的理想境界,抒写着人性自由与美的赞歌;雪莱总在大自然中寻找着人自己的身影与力量,期盼着“西风”涤荡文明社会的污泥浊水,创造一个“爱”的大同世界;柯勒律治往往在神秘奇幻的宗教式自然世界里企求上帝的灵光普照万物,让人间变得像天堂一般圣洁和光明;诺瓦里斯歌颂黑夜和死亡,实质上却表现了对个体生命的极度热爱;济慈厌弃文明的社会,而在大自然的

无穷生命力中寻找人的个体精神的寄托……所有这一切，都表现出对自由生命的热切渴望。可见，浪漫主义文学的自由观念和生命意识在“自然”的境界中找到了终极的归宿。

浪漫主义文学的自由观念和生命意识，实际上是欧洲文学的人文观念的新发展，是19世纪人道主义思想的一种表现形态，具体地讲，它是文艺复兴人文主义文学中的人本意识——尤其是世俗人本意识——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艺术形态的再现。人文主义的人本意识强调人智对神智的反抗和人的原欲对宗教禁欲主义的反抗；浪漫主义的个性自由强调人的自然天性和自由情感对包括封建专制和道德、科学理性、物质文明、资本主义现存制度在内的人类文明的反抗。前者的核心是人性对宗教文明的反抗；后者的核心是人性对资本主义工业文明的反抗，是对近代科学理性、物质主义带来的人的异化现象的第一次深刻而全面的反思。正是在这种意义上，浪漫主义文学是当时“自由知识分子”“对资本主义的来临反应”^③。浪漫主义所讲的“人性”，其侧重面不是人文主义所讲的“人智”，而是“原欲”；不是古典主义“我思故我在”式的理性思维能力和王权意志、公民责任，而是个人情感与欲望；也不是启蒙主义的“自然法则”和“社会道德律令”，而是被文明所压抑着的人的自然欲求和生命意识。在理性与原欲、理智与情感诸矛盾中，浪漫主义的天平明显是向后者倾斜的。雨果说：“浪漫主义是文学中的自由主义”，因为浪漫主义是反抗理性规范而追求“绝对自由”的。浪漫主义文学中的“人”不再像浮士德那样总企图在理智与情感、个人欲望与社会道德律令之间寻求平衡，而是热衷于追求个体自我生命的价值，显得热情有余而理性不足。可见，浪漫主义文学中的人文观念已经表现出对欧洲近代理性主义文化传统的反叛精神，尽管这种反叛还不至于使它完全脱离理性主义文化传统，但这种反叛精神与后来“重估一切价值”的现代式反传统思想在文化内质上具有同一性和血缘关系；浪漫主义文学的自由观念和生命意识